

2018年秋季学期“SAF国际交流项目”报名通知

“SAF国际交流项目”是我校校级交流学习项目之一，该项目由SAF海外学习基金会（简称SAF，官网：<http://china.studyabroadfoundation.org/>）提供，为学生提供高质量的交流学习机会，以期提高学生的整体竞争力。学校将进行2018年秋季SAF交流项目的报名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项目名称、报名条件及学习时间（详见附件1）

2、项目申请条件

- （1）具有良好的政治和专业素质，无违法违纪记录；
- （2）品学兼优，身心健康；
- （3）GPA达到对方大学录取要求，且无不及格课程，外语水平满足交流大学要求。

3、申请流程

2018年2月25日前，申请报名时登陆信息门户 my.seu.edu.cn，进入教学服务—出国申请（教务处），输入一卡通号，密码后，填写报名申请表、学习计划安排表（必填），提交后及时与学院教务助理老师联系进行审核（电话见教务处主页—学籍管理—下载专区—各院（系）教务助理联系电话）。

2018年3月2日前，院（系）教务助理及负责人（教学院长、副书记）、学生处审核。申请表审核流程：登陆信息门户—管理服务—教务—本科教学管理系统—报名管理—出国交流管理—出国申请表审核（教务助理审核提交—教学院长、副书记审核提交—学生处审核提交—教务处终审）。

计划表审核流程：同上流程—出国计划表审核（教务助理审核提交—教学院长审核提交—教务处终审）。

4、特别提醒

（1）自本学期起申请交流学习的学生施行《东南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公派交流学习管理办法》（见附件2）及《东南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交流学习课程学分认定管理办法》（见附件3），请参阅执行。

（2）申请的学生请务必先查询交流高校相关专业领域及开设课程，确定交流期间课程的学习和回校后替代或补修方案，确保交流计划切实可行；

（3）请所有报名学生在申请表提交后及时关注审核状态，如果申请表停留在待学院审核的状态，请及时联系学院相关负责人完成审核，若学院在规定的审核时间截止后仍未完成审核，视作学院不同意派出；

（4）学生在获取正式邀请函后，应及时与我校签订协议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（5）交流期间仍需按当年度标准向我校交纳学费及有关费用，其他未尽事宜请联系相关负责老师。

5、关于奖学金

针对于2018年秋季学期，对通过SAF平台申请并成功被项目大学录取的学生，可申请

相关奖学金：

(1) SAF 精英本科奖学金

附件 1 中 5 所标注“**”的世界一流大学成功录取并顺利完成交流学习任务、按时回国的学生，均可获得 SAF 颁发的精英本科奖学金，额度为：5000 元人民币/人。

(2) SAF 优秀交流本科生奖学金

除附件 1 中 5 所标注“**”的世界一流大学之外，被 SAF 平台其他交流大学成功录取并顺利完成交流学习任务、按时回国，且在海外交流期间获得优异交流成绩（GPA：3.3/4.0），凭借交流报告即可有机会获得 SAF 颁发的优秀交流学生奖学金，奖学金额度视当期学生评选情况最终确定。

(3) 本科生国际交流学习专项资助

综合表现优异且赴国际一流大学学习交流的学生可申请，具体条件及申请流程教务处将另行通知。

5、咨询联系电话：

(1) SAF 国际项目上海办公室 陈老师（项目咨询） 联系电话：021-66099952、66099956

联系 QQ：799787148

(2) 教务处联系人：张老师（学生报名与选拔，学分转换）联系电话：52090224

邮箱：103008548@seu.edu.cn

(3) 学生处联系人：江老师（申请表学生处审核）联系电话：52090282

附件 1：SAF 秋季项目一览表

附件 2：东南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公派交流学习管理办法

附件 3：东南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交流学习课程学分认定管理办法

教 务 处

2018 年 1 月 25 日